**附件8：**

#  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教师业务条件

### 一、申报范围

 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教师是指聘任在教师岗位,专职从事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并兼任马克思主义理论、形势与政策教育、思想道德修养等思想政治教育方面课程的学生辅导员,以及学生处从事大学生心理咨询的教师。

### 二、晋升讲师

**（一）基本要求**

掌握思想政治教育的基本理论和方法，能独立开展大学生的思想政治教育与管理工作；协助承担党课、团课、马克思主义理论课程、心理咨询课程、思想教育类课程的讲授、辅导、答疑、批改作业、组织课堂讨论等教学工作；承担军训、社会实践、社会调查等带队工作；参与或开展学生心理咨询活动；积极参加大学生思想教育课题研究工作，学生辅导员工作年度考评均在合格以上，完成本人基本岗位职责且聘期内考核合格。

**（二）业务要求**（同时满足下列1、2条件）

1.任现职以来承担党课、团课、马克思主义理论、心理咨询、思想政治教育等课程不少于60学时；有1次以上组织并带队指导军训或暑期社会实践的经历。

2.在核心及以上期刊发表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或心理健康方面研究论文1篇，或公开发表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或心理健康方面研究论文2篇以上，或独立撰写的关于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或心理健康方面的研究报告被校报或校新闻网刊登。

### 三、晋升副教授：

**（一）基本要求**

任现职以来，专职从事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或心理健康工作累计满5年；熟悉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基本理论和方法，具有组织开展学生的思想政治教育与管理工作的能力；能独立组织开展学生心理咨询活动；能够独立讲授学生形势政策教育、军事理论教育、心理健康教育、党课、团课、学生干部培训、学生就业指导、讲座、报告等课程。能掌握大学生思想动态，积极开展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或心理健康方面的研究工作。完成本人基本岗位职责且聘期内考核合格。学生辅导员现职内在辅导员工作年度考评中获2次以上优秀。

**（二）业务要求**（同时满足下列1、2、3条件）

1.任现职以来承担党课、团课、马克思主义理论、心理咨询、思想政治教育等课程不少于120学时。有3次以上组织并带队指导暑期社会实践或参加军训。

2.发表收录论文2篇；或在核心期刊上发表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或心理健康方面研究论文4篇，其中发表收录论文1篇（或核心期刊教改论文2篇）；或在核心期刊发表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或心理健康方面论文4篇，并撰写5万字以上公开出版发行的学术著作或教材。

3.主持省部级以上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或心理健康方面的科研项目1项；或作为主要参加人参加省部级以上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或心理健康方面的科研项目2项；或主持校级以上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或心理健康方面的科研项目2项，且其研究成果通过鉴定或已组织实施；或作为主要完成人（前3位）获得省部级以上教育主管部门思想政治教育或心理健康方面科研奖励1次以上。

### 四、晋升教授：

**（一）基本要求**

任现职以来，专职从事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或心理健康工作累计满5年；熟悉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基本理论和方法，具有较高的理论水平和渊博的专业知识；具有较强的组织管理能力和协调能力，能独立组织开展学生心理咨询活动；独立讲授大学生形势与政策教育、军事理论教育、心理健康教育、党课、团课、学生干部培训、学生就业指导、讲座、报告等课程；独立制定本单位学生工作的相关制度，开拓创新，能针对新时期学生思想教育工作的新特点、新形势、开展理论研究。完成本人基本岗位职责且聘期内考核合格。学生辅导员现职内在辅导员工作年度考评中获3次以上优秀。

**（二）业务要求**（同时满足下列1、2、3条件）

1.任现职以来承担党课、团课、马克思主义理论、心理咨询、思想政治教育等课程不少于150学时。有5次以上组织并带队指导暑期社会实践或参加军训。

2.发表收录论文4篇；或在核心期刊上发表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或心理健康方面研究论文6篇，其中发表收录论文2篇（或核心期刊教改论文4篇）；或在核心期刊发表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或心理健康方面研究论文4篇，其中发表收录论文1篇（或核心期刊教改论文2篇），并撰写10万字以上公开出版发行的学术著作或教材。

3.主持国家级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或心理健康方面的科研项目1项；或主持省部级以上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或心理健康方面的科研项目2项；或作为主要参加人参加国家级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或心理健康方面的科研项目2项，且其研究成果通过鉴定或已组织实施；或作为主要完成人（前3位）获得省部级以上教育主管部门思想政治教育或心理健康方面科研奖励2次以上。